

◆ 亲情素描

我的“乌托邦”

汪 越

汽车沿着同马大堤缓缓前行，歌单里循环着最熟悉的那几首。妈妈开车总是叫人安心。窗外是无边无际的绿野。一头黄牛不紧不慢地踱上大堤。阳光炽烈，让人睁不开眼，我不知不觉靠在椅背上昏沉睡去，醒来时，车已拐进窄窄的林间小路，我和妈妈有一搭没一搭地聊起从前的事。

记忆里，这是一条望不见头的泥泞土路，坑坑洼洼，雨后，车轮常陷进泥里，爸爸便打电话回村喊人，没多久，远远就看见一群人扛着工具从那头走来。再早些日子，家里还没有小汽车，只能挤那种又小又颠的三轮车，一路尘土飞扬，颠得人骨头都疼。长大后，我从不晕车晕船，想来多半是小时候练就的“童子功”。

两个小时后，车终于停在那扇永远为我们敞开的门前。

大约一年没回来了。工作太忙，我几乎没有空隙停下来。先呼吸一口乡野的空气，便朝屋里大喊：“爷爷！”他还是用洪亮的声音应着：“哎！”他缓缓走出来，腰已经弯成了近乎九十度，一步一步挪向我，脚步很慢。

房子是几年前爸爸和叔叔翻修过的。原先是一座黑砖垒成的土屋，墙上还留着晒牛粪的痕迹。我出生后，这里翻修过两次，门口的景致换了又换。爷爷骄傲地跟我说，村里正在搞“和美乡村”建设，门口的小广场已经在施工，等我下次回来，一定会更漂亮。他又指着远处说，整条村头，就数咱们家视野最开阔，正对着那片连绵的山脉和一方池塘，用城里人的话说，这是“楼王”。我笑了说，这里风水最好，一眼能望到很远，所以爷爷奶奶的两个孩子

也是村里走得最远的。那些年日子苦得几乎揭不开锅，爷爷却砸锅卖铁供出了两个大学生。

奶奶在厨房忙活，头上戴着我从非洲带回来的那顶帽子。她麻利地拾柴生火，在大铁锅里翻搅着，猪油一入锅便“滋啦”作响，随即飘出红烧肉浓烈的香气。我知道，只有我们回来时，锅灶间才这么热气腾腾，香气四溢。

奶奶一个劲儿地往我碗里夹菜，夸



天空画师 张亮亮 摄

张地说：“你现在太瘦了，肚子里啥都没有，平平的。”她不知道，那是我好不容易练出的腹肌。她只看出来我瘦了，便认定我吃得不够，一个劲儿让我多喝鸡汤。

门口在施工，没法在二楼午睡，我便拿了本书，支起爷爷的躺椅坐在门前，迎着初夏的微风和头顶窸窣的声响，翻了几页。爷爷的躺椅实在太舒服，耳机里的音乐没听多久，我便睡着了。迷迷糊糊间，感觉奶奶掂着脚走过来，小心翼翼地把一条毛毯盖在我身上。大约一小时后，被电话吵醒。睁开眼，茶几上已经摆好了切得整整齐齐的西瓜。

我带着小狗去田野里。稻子刚收割完，空旷的田野里只剩下齐整的稻茬。

环顾四周，一切都几乎没有什么变化。我依然记得哪个位置藏着一方小池塘，哪条路通往山的入口。

陪奶奶去后院的柴房。小小的屋子里，草垛堆得满满当当、整整齐齐。奶奶说，那些干柴都是她用铁质小推车从山上砍了运回来的。抬头，看见房梁上搁着两个大木盒子，问，那是什么？她有些不好意思地笑了笑，说：“是我和你爷爷的‘木头’。”我一时没反应过来，直到看清木盒的轮廓——两口实木做的棺材。奶奶接着说，买了好些年了，当时花了大几千呢。我愣在原地，好一会儿才缓过神，说：“挺好的，质量不错。”心底里，一种说不清的情绪翻涌上来。我是个从未真正面对过生离死别的人，但我知道人会老去、离开，想到许多年后，当我再回到这座小村庄，朝屋里大喊时，再没有人用洪亮的声音应答，该是如何的悲伤。

一下午都有些恍惚。但我知道自己回家了，因为这里有人盼着我回来，为我做一桌热饭，为我提前换好干净的床单；我还知道，门口那盏灯，那扇门，永远为我留着。

该返程了，爷爷又佝偻着身子送到村口，夕阳把他的影子拉得很长很长，落在那片正在施工的小广场上。他还是用洪亮的声音说：“多回来看看。”我点头，说不出太多话。车子发动的时候，我从后视镜里看见他还站在原地站着，像被时光钉在那里。车子越走越远，后视镜里的身影越来越小，最后缩成一个黑点。可当我收回视线望向前方时，忽然觉得，车窗变成了一个小小的相框，他们的模样就那样永远定格在那里——爷爷站在门口挥手，奶奶倚着门框张望，夕阳铺满了整个画面。

我忽然想，所谓的乌托邦，从来不是那片山、那方池塘，也不是那间翻修过两次的房子，是有人在原地等你，是有人在你喊出第一声的时候，用尽全力应你一句“哎”。

只要那一声还在，我的乌托邦就还在。

你的思绪，思绪它牵牵绊绊，剪不断我的情思缠绵……”唱的是离别伤感，有“爱而不得”或“物是人非”的怅然，和对美好的珍惜。

我们就这样安静地坐着喝茶，看风景，听萨克斯，想心事。旁边的几桌人也没有大声武气摆龙门阵，说话音量都很小。邻桌两位姑娘也是第一次来678茶铺，一边喝茶，一边吃带来的点心，很开心地说着悄悄话。

我想起唐代诗人钱起的《与赵莒茶宴》一诗：“竹下忘言对紫茶，全胜羽客醉流霞。尘心洗尽兴难尽，一树蝉声片影斜。”诗人与友人在竹林之下相对静坐品茶，听着密集的蝉鸣，看着斑驳的树影逐渐倾斜拉长，一直喝到太阳落山。

这么多年来，我在各种茶馆、茶铺、茶楼喝过无数次茶，见过很多的人。目睹过他人的“变脸”表演，也屡屡被口蜜腹剑所伤。在茶香氤氲中感受过甜蜜，也曾泪湿眼眶依依不舍地道别。以前喝的多半是心情，现在喝的更多是经历。但无论人生遭遇过什么挫折与坎坷、欺骗与背叛，我对生活始终抱以热忱，对亲人与好友常惦记于心间。“坐酌冷冷水，看煎瑟瑟尘。无由持一碗，寄与爱茶人。”这是白居易的诗，我多想与更多的好友享受这样的时光。

夕阳西下，女老板开始收拾茶碗桌椅了。我们起身，神清气爽。

◆ 谈古论今

饭里清风

郭华悦

旧时的夏日，想要风，得靠双手。炎炎夏日，多数时间，都是闷热的。大榕树下，摆一张凉席，人躺在上头，摇着蒲扇，自然就多了清风。如今，自然不必再靠手，有风扇，有冷气。躲在空调房里，抱着棉被度夏，已然成了很多人夏日里的真实写照。

只是，凉爽来得太快，反倒酝酿不出幸福的味道。

古人也深明此理。夏日，越是消暑的事物，越是麻烦。经过一番折腾，才达到消暑的效果，更令人觉得现世美好。

清风饭，就是这么一种玩意儿。

夏日热食，往往令人望而生畏。有这么一种凉食，入喉清凉，顿将暑热隔绝在味蕾之外。而这，就是清风饭。

《清异录》记载，清风饭始于唐代。

唐敬宗时，每到夏日，宫廷中便开始做清风饭。主要的原料，是水晶饭。除此之外，还有龙睛粉、龙脑末以及牛酪浆作为调料。调好之后，将饭放如金提缸中，垂入冰池，待其冰透。之后，提上来，那便是消暑的清风饭。

从原料到金提缸，再到冰池，便可知清风饭之奢侈程度。确实，唐代之后，清风饭唯有在宫廷，或者富商大贾，或者高官名门之中，才能一窥踪迹。

炎炎夏日，连饭都是冰的，其中的享受与奢侈，自不待言。

当然，清风饭也有平民版。对于山寨版的清风饭来说，各方面当然都是打了折扣的。饭，是普通的饭；调料，物美价廉。金提缸，用陶瓷或瓦缸代替。至于冰池，则以水井代之。

炎炎夏日，饭里有清风，何惧暑热？手捧一碗清风饭，于树下慢慢品尝，这夏日也就品出了清凉的味道。

◆ 边走边看

香茶一杯

何一东

与作家张樯前去“678茶铺”喝茶。张樯对成都喜爱有加，常住返两地，乐在其中。如今“退而优游”，有大把时间与一众文友啜茗谈心、神游物外。

何谓“678”？即茶水6元一杯，瓜子和花生各7元一盘，小吃8元一份。说来惭愧，我在成都生活几十年，进出的茶馆、茶楼、茶铺无数，却不知猛追湾滨河景观地段有这样一个好去处。

成都的茶馆遍布市井街巷、公园及商圈。约有3.8万家，被誉为“茶馆之都”，密度居全国之首。茶馆是成都人休闲生活不可或缺的场所，也是外地游客了解

成都的一个重要窗口。

张樯抢着扫码付款后，女老板拿出两个杯子、两小袋花茶、一小盘煮毛豆、花生和一个竹编暖壶给我们。我摇了摇壶，问：“咋水壶没水呢？”女老板朝旁边努了努嘴：“电开水炉在那儿，各人接。”有意思，我还是第一次遇到客人自己接开水泡茶。

在茶铺外锦江边的步道上找了一张茶桌坐下。有几棵高大的柳树和构树，遮挡住炽热的阳光。柳条在风中摇曳，婀娜多姿。

啜一口香茶，放眼望去，是成都的知名地标——339电视塔。在天空云絮的映衬下，电视塔巍峨、挺拔，旁边是缓缓流动、波光粼粼的锦江，成都的“母亲河”。不远处的树荫下，一位老者正在吹萨克斯，是歌曲《秋恋》的旋律。这首歌我一直很喜欢，尤其是到了人生的下半场，自会有更多更深的感悟。“还记得那年你的话语，散落午后的大地，大地它带走我记忆，沉沦中我把你忘记。忘记你可爱的脸，还有爱

